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。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导致部分披露内容有误，为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六节 重要事项”之“十一、重大关联交易”之“4、关联债权债务往来”之“应付关联方债务”

更正前：

关联方	关联关系	形成原因	期初余额 (万元)	本期新增 金额(万 元)	本期归还 金额(万 元)	利率	本期利息 (万元)	期末余额 (万元)
大有控股 有限公司	公司控股 股东	借款	40,970.30 4.62	0	20,617.21 9.06	0.04%	642,083.8 1	20,353.08 5.56
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		关联债务形成系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满足日常经营所需，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影响。						

更正后：

关联方	关联关系	形成原因	期初余额 (万元)	本期新增 金额(万 元)	本期归还 金额(万 元)	利率	本期利息 (万元)	期末余额 (万元)
大有控股 有限公司	公司控股 股东	借款	4,260.1	0	2,289.00	0.04%	64.21	2,035.31
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		关联债务形成系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满足日常经营所需，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影响。						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的其他内容不变，

本次更正未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更正后的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披露。今后公司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审核工作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6日